

股票代碼：1742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桃園市大園區中山南路二段610號3樓  
電話：(02)8797-8678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6
(七)關係人交易	27
(八)質押之資產	2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二)其 他	2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0
3.大陸投資資訊	30~31
(十四)部門資訊	31~3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前言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40,047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97%；負債總額為178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0.25%；民國一一五年及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為(1,202)千元，占合併綜合損益8.76%。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 其他事項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係依據各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編制，而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毛聖歲  
張萍瑩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4036263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5.3.31		114.12.31		114.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91,525	14	262,710	18	284,246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23,985	2	27,877	3	89,496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 六(四))	17,235	1	17,000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及(十九))	-	-	14	-	6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及(十九))	6,925	1	5,236	-	17,66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185	-	249	-	56,629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274	-	6,246	-	8,607	-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8,164	1	12,456	1	20,71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18,360	1	17,863	1	254,518	14
	<u>272,653</u>	<u>20</u>	<u>349,651</u>	<u>24</u>	<u>731,930</u>	<u>41</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6,750	1	9,050	1	8,42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532,969	39	537,328	37	863,247	4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21,285	2	22,248	2	25,350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499,994	37	502,627	35	132,730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82	-	3,479	-	3,53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10,438	1	10,438	1	12,089	1
	<u>1,075,018</u>	<u>80</u>	<u>1,085,170</u>	<u>76</u>	<u>1,045,380</u>	<u>59</u>
<b>資產總計</b>	<u>\$ 1,347,671</u>	<u>100</u>	<u>1,434,821</u>	<u>100</u>	<u>1,777,310</u>	<u>100</u>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5.3.31		114.12.31		114.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	-	-	-	248,800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1,967	-	-	-	982	-
2150 應付票據	589	-	224	-	224	-
2170 應付帳款	170	-	44	-	156	-
2200 其他應付款	6,028	1	8,652	1	9,57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2,61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3,649	-	3,690	-	3,93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	-	7,171	1	10,44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249	-	4,088	-	4,071	-
	<u>16,652</u>	<u>1</u>	<u>23,869</u>	<u>2</u>	<u>280,796</u>	<u>16</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	-	65,800	5	71,127	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5,637	-	5,604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033	3	29,033	2	29,033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8,253	1	19,147	1	21,90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50	-	-	-	-	-
	<u>53,373</u>	<u>4</u>	<u>119,584</u>	<u>8</u>	<u>122,062</u>	<u>7</u>
<b>負債總計</b>	<u>70,025</u>	<u>5</u>	<u>143,453</u>	<u>10</u>	<u>402,858</u>	<u>23</u>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b>						
3110 普通股股本	926,713	69	926,713	65	935,593	53
資本公積：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62,473	12	162,473	11	164,030	9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	-	-	-	1,068	-
	<u>162,473</u>	<u>12</u>	<u>162,473</u>	<u>11</u>	<u>165,098</u>	<u>9</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6,887	3	46,887	3	38,61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8,694	7	88,694	7	88,69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36,152	3	48,550	3	149,764	8
	<u>171,733</u>	<u>13</u>	<u>184,131</u>	<u>13</u>	<u>277,073</u>	<u>15</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227	1	15,251	1	11,293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500	-	2,800	-	2,175	-
	<u>16,727</u>	<u>1</u>	<u>18,051</u>	<u>1</u>	<u>13,468</u>	<u>1</u>
3500 庫藏股票	-	-	-	-	(16,780)	(1)
<b>權益總計</b>	<u>1,277,646</u>	<u>95</u>	<u>1,291,368</u>	<u>90</u>	<u>1,374,452</u>	<u>77</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347,671</u>	<u>100</u>	<u>1,434,821</u>	<u>100</u>	<u>1,777,310</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霆瑞



經理人：陳霆瑞



會計主管：曾柏堯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 17,633	100	40,8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九)、(十)及(十五))	16,438	93	32,096	79
營業毛利	1,195	7	8,741	21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九)、(十)、(十一)、(十四)及(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1,414	8	1,644	4
6200 管理費用	14,685	83	11,061	2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16,949	42
營業費用合計	16,099	91	29,654	73
營業淨損	(14,904)	(84)	(20,913)	(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一))：				
7100 利息收入	304	2	525	1
7010 其他收入	91	1	1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74	13	9,708	24
7050 財務成本	(263)	(1)	(2,166)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06	15	8,084	20
稅前淨損	(12,398)	(69)	(12,829)	(32)
63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	-	-	-
本期淨損	(12,398)	(69)	(12,829)	(3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300)	(13)	(700)	(2)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2,300)	(13)	(700)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6	6	(343)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76	6	(343)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24)	(7)	(1,043)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722)	(76)	(13,872)	(35)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13)		(0.1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霆瑞



經理人：陳霆瑞



會計主管：曾柏堯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 (損) 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935,593	165,098	38,615	88,694	162,593	11,636	2,875	(16,780)	1,388,324
本期淨損	-	-	-	-	(12,829)	-	-	-	(12,8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3)	(700)	-	(1,0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29)	(343)	(700)	-	(13,872)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35,593	165,098	38,615	88,694	149,764	11,293	2,175	(16,780)	1,374,452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926,713	162,473	46,887	88,694	48,550	15,251	2,800	-	1,291,368
本期淨損	-	-	-	-	(12,398)	-	-	-	(12,3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76	(2,300)	-	(1,3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398)	976	(2,300)	-	(13,722)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26,713	162,473	46,887	88,694	36,152	16,227	500	-	1,277,64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霆瑞



經理人：陳霆瑞



會計主管：曾柏堯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本期稅前淨損</b>	\$ (12,398)	(12,829)
<b>調整項目：</b>		
<b>收益費損項目</b>		
折舊費用	8,202	5,7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6,9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057)	(360)
利息費用	263	2,166
利息收入	(304)	(525)
股利收入	(87)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54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11,705)
<b>收益費損項目合計</b>	<u>6,017</u>	<u>12,434</u>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b>		
應收票據減少	14	952
應收帳款增加	(1,689)	(6,327)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4	(12,198)
存貨減少	4,292	5,45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040)	229,78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967	(5,350)
應付票據增加	365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6	(153)
其他應付款減少	(2,609)	(2,45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1	(23)
<b>調整項目合計</b>	<u>3,668</u>	<u>222,121</u>
<b>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b>	(8,730)	209,292
收取之利息	304	525
收取之股利	87	-
支付之利息	(245)	(2,152)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28)	355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b>	<u>(8,612)</u>	<u>208,020</u>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五年及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6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49	1,41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4)	(3,2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4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308	193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10,013</u>	<u>25</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減少	-	(42,000)
償還長期借款	(72,971)	(4,238)
存入保證金增加	450	-
租賃本金償還	(935)	(1,518)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73,456)</u>	<u>(47,756)</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70	17,1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1,185)	177,4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2,710	106,7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1,525</u>	<u>284,246</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霆瑞



經理人：陳霆瑞



會計主管：曾柏堯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八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大園區中山南路二段610號3樓。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蠟品原料、成品製造、光電業務及水產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五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li><li>•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li><li>•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li></ul>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二) 合併基礎

#####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5.3.31	114.12.31	114.3.31	
本公司	TAI-WAX HOLDING CO., LTD.	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一、註四
本公司	TAI-WAX (THAILAND) CO., LTD.	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一、註二
本公司	冠達綠能事業有限公司	太陽能設備銷售及安裝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	水產及農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一
本公司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水產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一
TAI-WAX HOLDING CO., LTD.	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一、註三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京海水產(重慶)有限公司	水產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一

註一：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開始清算程序。

註三：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擬關閉子公司，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完成相關程序。

註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擬關閉子公司，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完成相關程序。

##### 2. 未列入合併報告之子公司：無。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3.31	114.12.31	114.3.31
庫存現金	\$ 266	266	372
銀行存款	191,259	124,944	84,644
定期存款	-	137,500	199,23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1,525	262,710	284,246

相關匯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3.31	114.12.31	114.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270	26,179	26,320
受益憑證	1,715	1,698	63,176
合    計	\$ 23,985	27,877	89,496

1.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2.相關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3.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3.31	114.12.31	114.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股票	\$ <u>6,750</u>	<u>9,050</u>	<u>8,425</u>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雲嘉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和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而非交易目的持有。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相關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 3.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3.31	114.12.31	114.3.31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u>17,235</u>	<u>17,000</u>	<u>-</u>

#### 1. 相關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 2.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 (五)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1. 明細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14	63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097	5,408	17,833
減：備抵損失	(172)	(172)	(172)
	<u>\$ 6,925</u>	<u>5,250</u>	<u>17,724</u>

#### 2. 帳齡分析及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5.3.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771	-	-
逾期1~90天	1,154	-	-
逾期91天以上	172	100%	172
	<u>\$ 7,097</u>		<u>172</u>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114.12.31</b>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121	-	-
逾期1~90天	129	-	-
逾期91天以上	172	100%	172
	<b>\$ 5,422</b>		<b>172</b>

  

	<b>114.3.31</b>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7,724	-	-
逾期91天以上	172	100%	172
	<b>\$ 17,896</b>		<b>172</b>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b>115年1月至3月</b>	<b>114年1月至3月</b>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b>\$ 172</b>	<b>172</b>

3.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4.相關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六)其他應收款

1.明細如下：

	<b>115.3.31</b>	<b>114.12.31</b>	<b>114.3.31</b>
應收代購服務款項	\$ 347,777	337,784	344,157
其他	185	249	4,506
減：備抵損失	(347,777)	(337,784)	(292,034)
	<b>\$ 185</b>	<b>249</b>	<b>56,629</b>

2.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b>115年1月至3月</b>	<b>114年1月至3月</b>
期初餘額	\$ 337,784	269,146
認列之減損損失	-	16,949
外幣換算損益	9,993	5,939
期末餘額	<b>\$ 347,777</b>	<b>292,034</b>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因上海騰漁商貿有限公司及上海峽灣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未依還款協議履行付款義務，京海水產(重慶)有限公司遂代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該案件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四日由重慶市涪陵區人民法院開庭審理，並於同年三月間判決確定，京海水產(重慶)有限公司勝訴。合併公司已就前述債權啟動相關執行及催收程序，惟經評估發現對方疑有資產移轉情事，致帳款可回收風險顯著提高，故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就該等應收款項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4.相關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七)存 貨

1.明細如下：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製成品	\$ 6,258	12,240	13,618
在製品	-	-	6,930
物料	352	216	162
在途存貨	<u>1,554</u>	<u>-</u>	<u>-</u>
	<u>\$ 8,164</u>	<u>12,456</u>	<u>20,710</u>

2.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銷貨成本	\$ 12,452	27,97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204)	2
售電成本	<u>4,190</u>	<u>4,124</u>
合 計	<u>\$ 16,438</u>	<u>32,096</u>

3.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1.明細如下：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	\$ -	-	244,651
受限制存款	-	4,543	1,836
預付款項	11,344	6,304	8,030
代墊款項	7,015	7,015	-
其他	<u>1</u>	<u>1</u>	<u>1</u>
	<u>\$ 18,360</u>	<u>17,863</u>	<u>254,518</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7,534	7,534	9,185
其他	<u>2,904</u>	<u>2,904</u>	<u>2,904</u>
	<u>\$ 10,438</u>	<u>10,438</u>	<u>12,089</u>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暫付款主係代採購所支付之款項。
3. 受限制存款係銀行借款之備償戶，請詳附註八。
4. 預付款項主係預付貨款、各類預付費用及留抵稅額。
5. 代墊款項係合併公司代前任董事長、董事及經理人所支付之訴訟相關律師費，並已向保險公司提出理賠申請。惟倘日後經法院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確定，且未宣告緩刑或易科罰金；或民事訴訟經判決確定敗訴；或於保險理賠款項獲准給付後，該等個人應返還合併公司已代為墊付之相關款項。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發 電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271,851	93,952	14,538	44,101	-	321,218	745,660
增 添	-	-	-	-	244	-	244
處 分	-	-	-	(4,294)	-	-	(4,2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31	-	-	31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271,851</u>	<u>93,952</u>	<u>14,538</u>	<u>39,838</u>	<u>244</u>	<u>321,218</u>	<u>741,641</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411,369	58,963	14,538	41,815	217,415	315,614	1,059,714
增 添	-	-	-	3,260	-	-	3,260
處 分	-	-	-	(3,260)	-	-	(3,2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4	-	-	114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411,369</u>	<u>58,963</u>	<u>14,538</u>	<u>41,929</u>	<u>217,415</u>	<u>315,614</u>	<u>1,059,828</u>
折 舊：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	51,653	13,757	38,925	-	103,997	208,332
提列折舊	-	601	35	265	-	3,705	4,606
處 分	-	-	-	(4,294)	-	-	(4,2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8	-	-	28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u>	<u>52,254</u>	<u>13,792</u>	<u>34,924</u>	<u>-</u>	<u>107,702</u>	<u>208,672</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51,035	13,599	38,234	-	89,569	192,437
提列折舊	-	137	41	416	-	3,607	4,201
處 分	-	-	-	(163)	-	-	(1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6	-	-	106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51,172</u>	<u>13,640</u>	<u>38,593</u>	<u>-</u>	<u>93,176</u>	<u>196,581</u>
帳面價值：							
民國115年1月1日	<u>\$ 271,851</u>	<u>42,299</u>	<u>781</u>	<u>5,176</u>	<u>-</u>	<u>217,221</u>	<u>537,328</u>
民國115年3月31日	<u>\$ 271,851</u>	<u>41,698</u>	<u>746</u>	<u>4,914</u>	<u>244</u>	<u>213,516</u>	<u>532,969</u>
民國114年1月1日	<u>\$ 411,369</u>	<u>7,928</u>	<u>939</u>	<u>3,581</u>	<u>217,415</u>	<u>226,045</u>	<u>867,277</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411,369</u>	<u>7,791</u>	<u>898</u>	<u>3,336</u>	<u>217,415</u>	<u>222,438</u>	<u>863,247</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	7,922	22,698	30,620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35	6,932	19,633	26,900
增 添	4	-	-	4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 339	6,932	19,633	26,904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	4,172	4,200	8,372
提列折舊	-	679	284	963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 -	4,851	4,484	9,335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	-	-
提列折舊	126	1,144	284	1,554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 126	1,144	284	1,554
帳面價值：				
民國115年1月1日	\$ -	3,750	18,498	22,248
民國115年3月31日	\$ -	3,071	18,214	21,285
民國114年1月1日	\$ 335	6,932	19,633	26,900
民國114年3月31日	\$ 213	5,788	19,349	25,350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272,248	230,379	502,627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132,730	-	132,730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	-	-
提列折舊	-	2,633	2,633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 -	2,633	2,633
帳面價值：			
民國115年1月1日	\$ 272,248	230,379	502,627
民國115年3月31日	\$ 272,248	227,746	499,994
民國114年1月1日	\$ 132,730	-	132,730
民國114年3月31日	\$ 132,730	-	132,730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短期借款

	<u>114.3.31</u>
擔保銀行借款	\$ <u>248,800</u>
利率區間	<u>2.39%</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u>114.12.31</u>	<u>114.3.31</u>
擔保銀行借款	\$ 72,971	81,57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171)	(10,444)
合計	\$ <u>65,800</u>	<u>71,127</u>
尚未使用額度	\$ -	-
利率區間	<u>2.37%~2.44%</u>	<u>2.18%~2.44%</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無新增之長期借款；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償還之長期借款金額分別為72,971千元及4,238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流動	\$ <u>3,649</u>	<u>3,690</u>	<u>3,932</u>
非流動	\$ <u>18,253</u>	<u>19,147</u>	<u>21,90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二)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99</u>	<u>120</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u>431</u>	<u>503</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465</u>	<u>2,141</u>

合併公司承租屋頂作為架設太陽能發電設備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20年。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若干設備適用豁免認列之規定，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五)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b>115年1月至3月</b>	<b>114年1月至3月</b>
營業成本	\$ 75	73
營業費用	181	165
合 計	<b>\$ 256</b>	<b>238</b>

###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益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2.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b>115年1月至3月</b>	<b>114年1月至3月</b>
所得稅費用	\$ -	-

3.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 1.普通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20,000千股額度為上限，於一年內分兩次辦理，每次以不超過10,000千股額度為上限；因私募期限已屆，且考量公司整體營運規劃，截至期限屆滿前尚未辦理實際發行，原核准尚未發行之私募額度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依董事會決議予以取消。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20,000千股額度為上限，於一年內分兩次辦理，每次以不超過10,000千股額度為上限；因私募期限已屆，且考量公司整體營運規劃，截至期限屆滿前尚未辦理實際發行，原核准尚未發行之私募額度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依董事會決議予以取消。

#### 2.資本公積

	<b>115.3.31</b>	<b>114.12.31</b>	<b>114.3.31</b>
發行股票溢價	\$ 162,473	162,473	164,030
庫藏股票交易	-	-	1,068
	<b>\$ 162,473</b>	<b>162,473</b>	<b>165,098</b>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176,947千元，依相關行政函釋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因其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轉換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88,694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88,694千元。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三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3年度</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u>8,27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擬議通過民國一一四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因民國一一四年度為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情事，尚待預計於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 4.庫藏股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辦理註銷庫藏股888千股，並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 (十八)每股虧損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b>基本每股虧損</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u>(12,398)</u>	<u>(12,82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2,671</u>	<u>92,671</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13)</u>	<u>(0.14)</u>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皆為虧損，尚無稀釋效果，故不擬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 (十九)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 收入之細分

	<b>115年1月至3月</b>	<b>114年1月至3月</b>
蠟品銷售收入	\$ 12,380	28,528
代購服務收入	-	7,251
售電收入	5,253	5,058
	<b>\$ 17,633</b>	<b>40,837</b>

#### 2. 合約餘額

	<b>115.3.31</b>	<b>114.12.31</b>	<b>114.3.31</b>
應收票據及帳款	\$ 7,097	5,422	17,896
減：備抵損失	(172)	(172)	(172)
合 計	<b>\$ 6,925</b>	<b>5,250</b>	<b>17,724</b>
合約負債	<b>\$ 1,967</b>	-	<b>982</b>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 (二十)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四年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其中應提撥0.5%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以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東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皆為稅前淨損，故無需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一)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 利息收入

	<b>115年1月至3月</b>	<b>114年1月至3月</b>
銀行存款利息	\$ 275	525
其他利息收入	29	-
利息收入合計	<b>\$ 304</b>	<b>525</b>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租金收入	\$ 1	-
股利收入	87	-
其他收入—其他	<u>3</u>	<u>17</u>
其他收入合計	<u>\$ 91</u>	<u>17</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154)
外幣兌換利益	399	9,5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057	360
其他損失	<u>(82)</u>	<u>(24)</u>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2,374</u>	<u>9,708</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利息費用	\$ <u>263</u>	<u>2,166</u>

(二十二)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一)。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應收款項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約30至180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合乎公司要求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額外之擔保以減輕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風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及個別授信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每年複核及核准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即時財務狀況及產業情勢。本公司客戶依企業所在狀態、合併公司區域、該等地區客戶群之相似損失型態及其他地區客戶群明確區別差異，故合併公司將該地區客戶採用不同準備矩陣，並考量地區經濟情勢及客戶群之財務狀況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前述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超過1年
<b>115年3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6,787	6,787	6,787	-	-
租賃負債	21,902	24,704	2,000	2,000	20,704
	<b>\$ 28,689</b>	<b>31,491</b>	<b>8,787</b>	<b>2,000</b>	<b>20,704</b>
<b>114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8,905	8,905	8,905	-	-
租賃負債	22,837	25,737	2,068	1,990	21,679
浮動利率工具	72,971	77,715	4,403	443	72,869
	<b>\$ 104,713</b>	<b>112,357</b>	<b>15,376</b>	<b>2,433</b>	<b>94,548</b>
<b>114年3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9,810	9,810	9,810	-	-
租賃負債	25,834	29,058	2,286	2,068	24,704
浮動利率工具	330,371	341,094	257,539	4,403	79,152
	<b>\$ 366,015</b>	<b>379,962</b>	<b>269,635</b>	<b>6,471</b>	<b>103,856</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市場風險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 295	31.995	9,445	410	31.430	12,897	10,680	33.205	354,620
美金：人民幣	5	6.912	182	5	6.991	169	5	7.260	179
日圓：新台幣	-	-	-	231,672	0.201	46,520	-	-	-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人民幣	-	-	-	-	-	-	3,350	7.260	111,237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及人民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6千元及2,43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99千元及9,526千元。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個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損將減少或增加3,304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已償還變動利率之借款，故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 (3)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68	240	84	895
下跌1%	\$ (68)	(240)	(84)	(895)

## 4.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5.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270	22,270	-	-	22,270
受益憑證	1,715	1,715	-	-	1,715
小計	<u>23,985</u>	<u>23,985</u>	<u>-</u>	<u>-</u>	<u>23,98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6,750	-	-	6,750	6,7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1,525	-	-	-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7,23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6,925	-	-	-	-
其他應收款	185	-	-	-	-
存出保證金	7,534	-	-	-	-
小計	<u>223,404</u>	<u>-</u>	<u>-</u>	<u>-</u>	<u>-</u>
合計	<u>\$ 254,139</u>	<u>23,985</u>	<u>-</u>	<u>6,750</u>	<u>30,73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759	-	-	-	-
其他應付款	6,028	-	-	-	-
租賃負債	21,902	-	-	-	-
合計	<u>\$ 28,689</u>	<u>-</u>	<u>-</u>	<u>-</u>	<u>-</u>
11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179	26,179	-	-	26,179
受益憑證	1,698	1,698	-	-	1,698
小計	<u>27,877</u>	<u>27,877</u>	<u>-</u>	<u>-</u>	<u>27,877</u>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9,050	-	-	9,050	9,0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2,710	-	-	-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7,00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5,250	-	-	-	-
其他應收款	249	-	-	-	-
受限制存款	4,543	-	-	-	-
存出保證金	7,534	-	-	-	-
小計	<u>297,286</u>	<u>-</u>	<u>-</u>	<u>-</u>	<u>-</u>
合計	<u>\$ 334,213</u>	<u>27,877</u>	<u>-</u>	<u>9,050</u>	<u>36,927</u>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72,971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68	-	-	-	-
其他應付款	8,652	-	-	-	-
租賃負債	22,837	-	-	-	-
合計	<u>\$ 104,728</u>	<u>-</u>	<u>-</u>	<u>-</u>	<u>-</u>
		114.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320	26,320	-	-	26,320
受益憑證	63,176	63,176	-	-	63,176
小計	<u>89,496</u>	<u>89,496</u>	<u>-</u>	<u>-</u>	<u>89,49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8,425	-	-	8,425	8,4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4,246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724	-	-	-	-
其他應收款	56,629	-	-	-	-
受限制存款	1,836	-	-	-	-
存出保證金	9,185	-	-	-	-
小計	<u>369,620</u>	<u>-</u>	<u>-</u>	<u>-</u>	<u>-</u>
合計	<u>\$ 467,541</u>	<u>89,496</u>	<u>-</u>	<u>8,425</u>	<u>97,92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30,371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0	-	-	-	-
其他應付款	9,570	-	-	-	-
租賃負債	25,834	-	-	-	-
合計	<u>\$ 366,155</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一)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 (二十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

### (二十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5.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 變動</u>	<u>匯率變動</u>	<u>115.3.31</u>
長期借款	\$ 72,971	(72,971)	-	-	-
租賃負債	22,837	(935)	-	-	21,902
存入保證金	-	450	-	-	45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5,808</u>	<u>(73,456)</u>	<u>-</u>	<u>-</u>	<u>22,352</u>
			<u>非現金之 變動</u>	<u>匯率變動</u>	<u>114.3.31</u>
短期借款	\$ 290,800	(42,000)	-	-	248,800
長期借款	85,809	(4,238)	-	-	81,571
租賃負債	27,347	(1,518)	4	1	25,83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03,956</u>	<u>(47,756)</u>	<u>4</u>	<u>1</u>	<u>356,205</u>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林哲印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等親屬(註)
林姿均	主要管理階層

註：自其卸任董事長及經營權異動日起，該人員對合併公司財務及營運決策即不再具備實質或形式上之影重大響力；惟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底，其二等親屬仍為本公司董事，自民國一一五年初方卸任，故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底起不再視為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5.3.31	114.12.31	114.3.31
其他關係人：			
林哲印	\$ -	4,835	-
林姿均	2,180	2,180	-
	<u>\$ 2,180</u>	<u>7,015</u>	<u>-</u>

請詳附註六(八)之說明。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u>2,228</u>	<u>1,879</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5.3.31	114.12.31	114.3.31
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借款	\$ -	4,543	1,8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	302,638	375,451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	164,936	98,676
		<u>\$ -</u>	<u>472,117</u>	<u>475,96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28	5,927	7,155	1,526	5,373	6,899
勞健保費用	167	326	493	200	334	534
退休金費用	75	181	256	73	165	2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	270	313	43	139	182
折舊費用	4,202	4,000	8,202	4,038	1,717	5,755
攤銷費用	-	-	-	-	-	-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三)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獲悉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起訴本公司前董事長、副總經理及前財務主管，主係因該等人員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至民國一一一年十月間涉犯證券交易法，截至報導日止訴訟仍在進行中，一審尚未判決。合併公司評估該期間之交易並未對合併公司造成損失，目前合併公司營運未受到任何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五年第一季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1	冠達綠能 事業有限 公司	台灣蠟品 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35,000	35,000	-		2	-	營運周轉	-	-	-	39,623	39,623

註一：發行人填0，被投資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本公司資金貸與對象無論係屬業務往來或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2)冠達綠能資金貸與對象無論係屬業務往來或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三：資金貸與總限額：

- (1)本公司資金貸與對象無論係屬業務往來或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 (2)冠達綠能資金貸與對象無論係屬業務往來或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冠達綠能事業有限公司	2	383,294	50,000	50,000	-	-	3.91 %	383,294	Y	N	N

註一：發行人填0，被投資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限額說明如下：

-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
-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

###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種類	種類及名稱			股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2,000	12,544	1.52 %	12,544	
"	股票	大立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40	13	- %	13	
"	股票	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858	2,103	0.03 %	2,103	
"	股票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330	0.01 %	330	
"	股票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2,384	0.10 %	2,384	
"	股票	浪凡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2,679	0.08 %	2,679	
"	股票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1,500	- %	1,500	
"	股票	雲嘉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6,750	1.15 %	6,750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種類	種類及名稱			股 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	股票	翔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717	0.01 %	717	
"	受益憑證	國泰美國債券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之20年期(以 上)美國公債指數 證券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1,715	- %	1,715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01,991	- %	-	-	-	101,991

註：上述與合併個體有關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五年第一季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TAI-WAX HOLDING CO., LTD	塞席爾	配方臘及文創品銷售	112,659 (USD 3,730)	112,659 (USD 3,730)	3,730	100 %	-	-	-	
"	TAI-WAX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配方臘及文創品銷售	5,580 (THB 6,000)	5,580 (THB 6,000)	60	100 %	-	-	-	
"	冠達綠能事業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設備銷售及安裝	100,000	100,000	-	100 %	99,058	(1,244)	(1,244)	
"	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	台灣	水產及農產品銷售	20,000	20,000	-	100 %	6,587	55	55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三)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盤星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配方臘及文創品銷售	31,968 (USD1,000)	(二)	31,968 (USD1,000)	-	-	31,968 (USD1,000)	-	100 %	-	-	-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水產銷售業務	288,476 (USD10,000)	(一)	288,476 (USD10,000)	-	-	288,476 (USD10,000)	(1,257)	100 %	(1,257)	33,286	-
京海水產(重慶)有限公司	水產銷售業務	-	(一)	-	-	-	-	-	100 %	-	-	-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四)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20,444	444,731	766,58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中：

- (一)若屬集團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重要子公司)；或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自結財務報表(非重要子公司))

註三：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涉及外幣者，分別以財務報告期間平均匯率及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係以資產負債表日美金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其應報導部門為蠟品、光電及水產。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蠟品	光電	水產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民國115年1月至3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380	5,253	-	-	17,633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總計	<u>\$ 12,380</u>	<u>5,253</u>	<u>-</u>	<u>-</u>	<u>17,633</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2,709)</u>	<u>(795)</u>	<u>(1,400)</u>	<u>-</u>	(14,9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06
					<u>\$ (12,398)</u>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蠟品	光電	水產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至3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8,528	5,058	7,251	-	40,837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總計	<u>\$ 28,528</u>	<u>5,058</u>	<u>7,251</u>	<u>-</u>	<u>40,83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923)</u>	<u>(248)</u>	<u>(15,742)</u>	<u>-</u>	(20,9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084
					<u>\$ (12,829)</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之營運損益，不包含營業外收支及所得稅費用，該衡量金額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作為部門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之依據；另，合併公司之部門資產及負債資訊係供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及主要管理階層參考形成決策之用，惟該等資訊未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作為部門績效衡量，且本期及比較期與最近年度財務報告間並無重大變動，爰無須揭露部門資產及負債。